苏州市先落户后就业个人承诺书

**姑苏区高层次人才一站式服务中心：**

本人承诺：本人提交的申报信息和材料均真实、有效、合规。且与档案记载保持一致，无伪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。

本人承诺在苏州市大市范围内（除姑苏区）无合法稳定住所。个人仅一份完整人事档案寄送到贵中心。

本人自愿配合贵中心做好社会公示工作。愿意公示内容包括：本人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学历、学位或专业技术职称等，自愿接受社会监督。

本人严格遵守上述承诺。如违背承诺，本人承诺自愿放弃人才落户申请资格，并纳入信用档案。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，按规定接受失信惩戒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承诺人签字（捺印）：

联系电话：

年 月 日